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披露了《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并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首次实施了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公告。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 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事实发生之日及时发布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将本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9,224,247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787,041,461 股的比例为 1.17%，成交的最高价为 7.49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6.55 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64,988,677.08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3 日